

润政发〔2022〕138号

润城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2年今冬明春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 安排意见

各村（社区）、各相关单位：

今夏以来，我镇降水过多，森林植被生长旺盛，林区周边可燃物堆积。随着秋收工作陆续完毕，大量秸秆堆放在田间地头，森林火险隐患加大，今冬明春森林防火将面临严峻挑战。因此，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责任重大。为全面贯彻李克强总理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重要批示精神和国家、省、市、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切实做好我镇今冬明春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现就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全面压实防火责任

各村（社区）、各单位要充分认清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严峻形势，坚决扛起政治责任，将林长制与森林草原防灭火责任结合起来，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紧迫感、精致极致的工作作风，进一步压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和网格化包干管理责任，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扣紧责任链条，确保责任到岗到人，要完善联防联护机制，有效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形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网格化管理责任体系，从严抓好森林草原防灭火措施落实，全力维护我镇森林资源安全。

二、加强宣传力度，全面增强防火意识

各村（社区）、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到森林防火宣传工作的重要性，要有计划、有组织的开展形式多样的森林防火宣传活动，着力提高广大人民群众森林防火意识，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一是要注重常态化宣传。充分利用应急大喇叭，版报、宣传单、微信群，抖音短视频等多种形式加强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在村口、林区、路口、公路沿线、风景区设置醒目的防火警示标牌，增强宣传氛围，真正把森林防火宣传做到家喻户晓，入脑入心；要加强应急广播工程建设，力争做到村村有广播，山庄有声音，充分发挥应急广播在森林防火工作中的作用。

二是要突出重要节点宣传。元旦、春节、春耕、五一、夏收等重点时节要做大宣传氛围，造大声势、宣传到户到人；寒衣节、清明节，持续推进禁止焚烧纸质祭祀品和使用塑料花等不可降解材料祭扫“两禁”工作宣传，

从思想上移风易俗；三是要强化法律法规宣传。进一步加大森林防火知识，法律法规教育宣传，并采取多种方式，深入开展《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省人大常委会《关于禁止野外用火的决定》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充分利用以案释法、反面典型案例教育，进一步增强广大人民群众森林防火的法律意识、责任意识，从思想上筑牢野外禁烟禁火的防线。

三、严格火源管控，扎实防范火险隐患

各村（社区）、各单位要强化林区野外火源管理，牢固树立“防火即防人”的工作思路，坚持堵疏结合，突出重点部位，把握重点时期，抓住关键环节，做实“七项措施”，消灭火灾隐患，防范重大风险，坚决杜绝各类森林火情、火灾的发生。**一是要紧盯重点时节。**春耕、夏收、秋收、清明节、十月一等重点时节，要加强巡护，重点设防，死看硬守，严密防范农事、祭祀、户外野炊、吸烟等各种形式的野外用火行为，从源头上防止森林火灾的发生；**二是要发挥卡口作用。**科学设置森林防火检查哨卡，对森林草原防火检查哨卡进行全面管理、落实专人定点上岗、严格检查、规范台账、定期督查措施，加强对防火期入山人员检查，充分利用金属探测仪、扫防火码、收缴火源等措施，严禁火源入山；**三是要加大重点人群的管理。**加强对老人、儿童、痴呆傻、精神病人等“重点人员”的管理，严格落实好村干部和监护人双重监管责任，严禁出门带火；**四是要加强重点景区的管理。**旅游景区、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要落实好防火措施，加强景区防火

警示、火源管控，强化应急准备、处突措施，确保景区森林资源安全。**五是要扎实开展农林交错区可燃物清理。**结合“清坟头、清林边、清地边、清路边、清矿边、清隔离带内可燃物”“六清”工作和秸秆还田措施，科学做好秸秆、可燃物等防火隐患清除工作。**六是要及时排查消除隐患。**认真落实“三大攻坚战”要求，扎实推进森林草原防火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治理工作，突出农作物秸秆、农田垃圾堆放，穿林电线等隐患重点，强力推进隐患排查和督促整改机制，坚决彻底消灭火灾隐患，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确保不发生重特大森林草原火灾事故。**七是要扎实推进依法治火。**派出所要加大森林防火期和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的惩处力度，认真排查、严厉打击采取高压电网非法捕猎野生动物等行为，营造防火高压态势，严防伤人和引发森林草原火灾事故。

四、夯实基础建设，全面筑牢森林防火根基

持续推进“1+7+2”综合举措，不断提升森林草原防灭火能力水平。**一是进一步完善森林防火一张图。**做到要素齐全，精准上图，力求实用；**二是扩建预警监测体系。**进一步扩大森林防火预警监测系统的监测覆盖面，最大限度提升监测预警效率；**三是加强防火通道建设。**在重点林区按标准强化防火通道建设，合理规划会车区域，保障人员装备第一时间送达火场一线；**四是加强半专业队伍建设。**各村（社区）半专业队伍不低于20，重点村（社区）不得低于30人。特险期、紧要期，要加强对扑火半专业队伍的训练和管理，按要求足额储备机具物资，确保完好，一

但发生火情，能够快速出动、及早处置；五是加强通讯基站建设。通信部门要加强在重点林区、山大沟深、偏远乡村通讯基站的建设工作，力求林区通讯网络全覆盖；六是坚决管住第一起火情。要加强对野外用火行为的查处力度，一旦发现火情、顶格处罚肇事者，履职不到位人员按照《阳城县贯彻落实〈晋城市森林防灭火工作四条特别规定〉的通知》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五、加强应急值守，全面提升防控水平

一是加强专业队伍建设。镇消防队、综合应急队伍要加强先进装备配备，夯实“人防、技防，物防”基础。同时，要加强专业队伍扑火安全教育，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第一”思想，按照国家森林草原指挥部办公室火灾扑教“十个必须”要求，扎实开展指挥体系、战线布防、扑火机具设备使用、紧急避险及安全扑救等综合技能训练，战训结合，常态化演练，必要时落实靠前驻防措施，有效提升安全扑救火灾的综合能力。一旦发生火情、火灾，要严格按照森林草原扑火指挥“十个严禁”要求组织科学扑救，坚决杜绝人员伤亡事故。

二是加强预警监测。各村（社区）要在偏远山区、山庄窝铺，充分利用留守人员设置预警前哨，督促护林员全天候巡护，一有火情，及时报告。镇消防队要积极组织开展无人机巡护工作，提高全镇火情监测预警水平，降低森林火灾风险。

三是加强应急值守。各村（社区）、各单位要认真落实防火值班制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一旦发

生火灾，要严格按照《阳城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转发晋城市市森草原防灭火办公室关于转发〈国家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加强火灾信息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阳森防指办发(2022)18号）“有火必报、报扑同步”的要求及时准确上报火情，并第一时间组织人员安全处置。

六、加强监督检查，全面筑牢森林防火屏障

防火期，镇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将组织消防、林业、派出所等部门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对各村（社区）森林防灭火工作进行督查检查，特别是要对重点村（社区）、重点林区、各涉林景区和火情易发多发的区域进行多频次的督查检查，对发现的问题隐患，将现场下达整改指令，责令限期整改和跟踪问效，形成工作闭环。对存在重大隐患、责任不落实、处理不及时、工作不到位的，将全镇通报并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润城镇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23日